

一、家庭成員於本獎助學金每學期申請截止日前 6 個月內遭逢下列情事之一者，得申請「家庭突遭變故」身份類別：

(一)因急難變故致家庭經濟陷困。

(二)因家庭成員傷病醫療致經濟陷困。

(三)天然災害或意外事故等突發性事件致家庭功能受損。

(四)主要照顧者突發性變故致家庭功能受損。

(五)其他因素合於家庭突遭變故申請者。

二、檢附相關證明文件向身心健康中心承辦人員提出申請。